

博罗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博应急〔2023〕24号

关于注销广东大兴新东加油站有限公司塘贝岭分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通知

广东大兴新东加油站有限公司塘贝岭分公司：

广东大兴新东加油站有限公司塘贝岭分公司因租赁合同到期未续租，已终止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向我局提出注销其《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粤博危化经字〔2021〕090号）的申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条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县应急管理局决定于2023年4月7日注销该公司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粤博危化经字〔2021〕090号）。请你公司妥善处置危险化学品储存设备，及时清空油罐的危险化学品，并加强停业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

特此通知。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公安局，罗阳街道办事处

博罗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4月7日印发